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2025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起草民政事业发展地方性法规、省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拟订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协同落实党建工作相关要求，负责公开募捐资格审批和省管慈善组织认定工作，负责在履行村（社区）“两委”换届和村（居）委会工作有关法定程序事项中，指导市、县（市、区）民政部门做好村（居）委会的设立、撤销、范围调整和法人备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颁发、当选证书颁发以及面向社会发布基层统计数据等相关政府职能具体事项。

（三）拟订社会救助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承担全省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建设工作。

（四）拟订全省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研究全省行政区划优化设置建议，按照管理权限牵头负责行政区划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等审核工作。确定、公布全省乡级行政区划代码，负责省级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市以下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省地名监督管理工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和更名审核工作。

（五）拟订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六）拟订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并组织实施，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八）承担辽宁省老龄工作委员会日常工作。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组织拟订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

（九）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十）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十一）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按照权限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内设机构包括:

办公室、政策法规处（行政审批处）、规划财务处、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社会救助处、区划地名处、社会事务处、老龄工作处、养老保障处、养老促进监管处、儿童福利处、慈善事业促进处、机关党委办公室（人事处）。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7,076.85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7,013.29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1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27.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86.2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12.6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18%。主要是辽宁省对口支援新疆工作前方指挥部拨付“一地两师”困难群众救助活动经费等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50.9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72%。主要是以前年度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等收入。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50.53 万元，增长 0.72%。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比上年增加，预算安排的经费收入比上年增加。

(二) 支出总计 6,977.36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3,072.29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44.03%。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363.6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67.06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60 万元；资本性支出 5.00 万元。

2. 项目支出 3,905.0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55.97%。主要包括民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省级社会救助专项基金、老龄事业发展项目、民政职业技能培训和竞赛经费、社会福利项目审计评估、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项目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358.20 万元，增长 5.41%。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比上年增加，对应的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99.48 万元。

主要是项目支出按合同约定进度支付和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等原因形成的结转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减少 307.68 万元，下降 75.57%。主要原因：加快项目支出执行进度。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958.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72.29 万元，项目支出 3,886.4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92.45 万元，增长 5.98%，主要原因：在职人员比上年增加，对应的经费支出比上年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98%，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83%，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83.36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3.33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155.01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在职人员工资及日常运转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4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人员经费形成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40.19 万元，主要是开展信息化建设、民政立法、内部审计等民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42.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厅机关信息化运维经费等形成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96.32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离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退休人员增加，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退休人员经费等形成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96.20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在职人员增加，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基本养老保险费形成的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76.93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

为职工缴纳的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480.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有在职人员调到市里工作，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职业年金个人账户记实经费形成的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48.68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离世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补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8.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按政策要求计算的抚恤金和丧葬费支付后形成的结余。

2. 卫生健康支出 95.74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95.74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在岗人员增加，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基本医疗保险费形成的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 204.55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4.55 万元，主要是厅机关按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调增，预算执行中申请追加预算形成的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75.34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其他支出 3,575.34 万元，具体包括：

（1）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3,575.34 万元，主要是按照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有关规定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方面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按合同约定进度支付项目资金和项目已完成形成的资金净结余。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强“三公”经费管理，严格控制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6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48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因公出国预算，未发生此项支出。2025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5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下年均没有安排因公出国预算等。

2. 公务接待费 0.62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5.59%。完成预算的 2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2025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7 批次、40 人、0.62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工作督导、调研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5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 1.28 万元，下降 67.37%，主要是本年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比上年减少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48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4.41%。完成预算的 35.2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确保不超全年预算。比上年减少 7.61 万元，下降 42.07%，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支出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保险费、维修费支出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7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072.3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700.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住房公积金等；公用经费 372.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2.05 万元（与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14.65 万元，下降 3.79%，主要原因是持续深化“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7.8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5.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7.8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77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70.44%；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2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支出项目 16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9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5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非财政拨款项目 2 个），涉及资金 44476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97270.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47471.1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非财政拨款预算资金 19.92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 98.07 分。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03.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自评得分 98.27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 2025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六十年代精简人员生活补助资金等 16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困难群众救助补助”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9371.7 万元，执行数为 37890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规范实施城乡低保政策，指导各市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截止 2025 年 12 月底，我省城乡低保平均标准分别提高到 798 元/月和 676 元/月。全省保障低保对象 82.3 万人、发放低保金 51.7 亿元，供养特困人员 15.5 万人、发放供养金 21.7 亿元，已认定低保边缘人口 3.4 万人、刚性支出困难人口 0.8 万人，实施临时救助 7.1 万人次、发放临时救助金 0.6 亿元。二是统筹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印发文件，改进服务方式、优选服务主体、细化服务内容、开展能力评估，推行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社会化照护等创新做法，特困人员照料服务质量有效提升。三是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密切关注流动人口、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全面施行由急难发生地受理救助申请、视情况小金额先行救助，全年实施临时救助 71046 人次，救助总支出

6201.5 万元。四是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指导各地联合相关部门加大巡查频次，拓宽救助发现网络，切实保障流浪乞讨等临时遇困人员生命安全，维护流浪乞讨人员合法权益，全年救助流浪乞讨等临时遇困人员共计 1.9 万人次。五是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六是规范实施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持续提高全省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平均标准，提标后，集中供养和社会散居标准分别达到 2507 元/月和 2188 元/月，同比增长 4.9%和 5.9%。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全省共保障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 8349 人。

（2）“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262 万元，执行数为 92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 and 资金发放月报告制度，督导各地落实配套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3）“六十年代精简人员生活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65.5 万元，执行数为 106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合理确定了补贴标准，使 60 年代精简退职职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政策得到落实，受益人满意。逐步提高 60 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标准，生活水平有所提高。

（4）“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民政事业项目（转移支付）”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2505.29万元，执行数为32505.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全面落实对民办养老机构的运营补贴、养老机构责任保险补贴、养老服务专业毕业生入职补助等政策，完成对经济困难老年人的能力评估与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稳步推进农村困难家庭常年病人托管服务，完成公办养老机构设施设备更新。持续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助餐服务，强化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支持街道（乡镇）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发展并完成设施设备购置更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为困难老年人提供了涵盖生活照料、失能照护、精神慰藉、紧急救援、助浴助洁等内容的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并常态化开展探访关爱。同步支持了老年人友好社区与基层老年人协会建设。二是全面维护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教育的权利，儿童的疾病得到了及时的救治，进一步提高了残疾孤儿的自理能力，开展“辽蕾计划”，为全省流动、留守等困境儿童进行关爱保护社会服务。三是支持了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的新建、改扩建与设施设备更新配置。推动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试点取得阶段性成果。支持殡葬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实施骨灰海葬活动。完成了救助管理机构消防设施的建设和改造任务，提升机构安全运营水平。

（5）“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民政事业项目（厅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7.3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526.2万元，执行数为3512.75万元，完

成预算的 99.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了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的有效衔接，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老年人社会参与活动，完成了对相关项目的审计与评估工作，提出了有针对性的改进建议，成功举办技能培训与竞赛活动，民政队伍的专业素养和实操能力得到显著增强。确保了孵化基地全年平稳有序运行，为入驻社会组织提供了稳定的培育环境与专业支持。积极引导和支持社会组织承接社会服务项目，在儿童主任培训等领域发挥了积极作用。

（6）“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和养老护理补贴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144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省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养老护理补贴有序发放，老年人生活水平有所改善。

（7）“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64 万元，执行数为 95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有序完成对养老机构、街道（乡镇）及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的维修改造与设备配置，有效提升服务硬件水平；组织开展养老护理员专项培训，同步推进老年人能力评估工作，提升照护服务的专业性与精准性。二是支持开展社区康复服务项目，完成直接服务人员能力培训，助力精神障碍患者融入社会。三是扎实推进“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持续实施“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完成儿童福利服务机构设施设备更新配置，进一步改善儿童成长环境。四是支持包括殡仪馆在

内的殡葬设施设备配置与更新，有效提升殡葬服务保障能力与便民水平。

（8）“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12万元，执行数为18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至2026年3月底，辽阳市完成建设家庭床位1242张，开展居家上门服务2199人次，已完成总体目标要求，推动形成成本可负担、方便可及的普惠型养老服务，提升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生活幸福感。全省支持添置更新设施设备的街道（乡镇）或村（社区）层面老年助餐点521个，老年助餐服务覆盖面和老年人就餐便利度得到大幅提升。

（9）“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厅本级）”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84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3.64万元，执行数为62.59万元，完成预算的98.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年完成2期培训，培养养老护理骨干100余人、老年人家庭照护者近千人，顺利完成年度培训目标，参训人员技能水平得到整体提升。

（10）“补充部门水电、物业等运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0.6万元，执行数为9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厅机关水电正常供应和物业正常运转，加强资金执行，注重资金使用效益。

（11）“民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9.81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为 67.9 万元，执行数为 66.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1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和改进行政区划工作，开展了行政区划工作研究，完成了第五轮冀辽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边界地区没有发生界线矛盾纠纷。开展审计评估，购置印刷资料，聘请法律顾问等工作。

（12）“异地调动厅局级领导干部临时租赁住房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经费保障了异地调动的厅领导临时租赁住房，为其在异地工作生活提供了部分便利。

（13）“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6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4.75 万元，执行数为 72.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和辽宁省社会组织管理服务平台（国家法人库）的运维项目采购。二是完成辽宁省社会组织管理服务平台（国家法人库）、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和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三是完成部省专线链路采购工作，保障通信链路畅通。

（14）“养老服务消费补贴补助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328 万元，执行数为 532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养老服务消费补贴已惠及约 1.59 万名失能老人，撬动养老服务消费 1.56 亿元，失能老年人高额照护支出切实减轻，

家庭照护压力有效缓解,政策精准释放了银发消费需求。

(15) “对口支援西藏新疆项目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1 万元,执行数为 12.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多层次的交往交流融合活动,有效促进了民族团结,深化了两地协作友谊。

(16) “其他工作业务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4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2 万元,执行数为 2.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省委老干局对我厅离退休干部的帮扶慰问金及时发放,资金使用规范有效。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

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民政管理事务的支出。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反映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27.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586.2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2.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31.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95.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4.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575.3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25.95	本年支出合计	58	6,977.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9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9.48
	30			61	
总计	31	7,076.85	总计	62	7,076.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025.95	7,013.29					12.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63.95	3,051.30					12.6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21.66	2,409.01					12.65
2080201	行政运行	2,164.80	2,164.8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56.86	244.21					12.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1.73	571.7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7.64	297.6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15	197.1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94	76.94					
20808	抚恤	70.56	70.56					
2080801	死亡抚恤	70.56	70.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33	96.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33	96.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33	96.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5.61	205.6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5.61	205.6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5.61	205.61					
229	其他支出	3,586.20	3,586.2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586.20	3,586.2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586.20	3,586.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77.36	3,072.29	3,905.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31.99	2,773.14	258.8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13.86	2,155.01	258.85			
2080201	行政运行	2,155.01	2,155.0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58.85		258.8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9.45	569.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6.32	296.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20	196.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93	76.93				
20808	抚恤	48.68	48.68				
2080801	死亡抚恤	48.68	48.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4	94.61	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4	94.61	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74	94.61	1.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55	204.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55	204.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55	204.55				
229	其他支出	3,575.34		3,575.3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575.34		3,575.3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575.34		3,575.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27.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586.2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13.32	3,013.3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5.74	95.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4.55	204.5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575.34		3,575.3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13.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58.70	3,383.36	3,575.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9.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4.23	74.89	19.3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1.16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8.48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052.93	总计	64	7,052.93	3,458.25	3,594.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383.36	3,072.29	311.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13.33	2,773.14	240.1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395.20	2,155.01	240.19
2080201	行政运行	2,155.01	2,155.0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40.19		240.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9.45	569.4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96.32	296.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20	196.2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93	76.93	
20808	抚恤	48.68	48.68	
2080801	死亡抚恤	48.68	48.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5.74	94.61	1.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5.74	94.61	1.1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5.74	94.61	1.1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4.55	204.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4.55	204.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55	204.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63.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7.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90.43	30201	办公费	47.2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76.83	30203	印刷费	5.1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40.85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7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6.20	30207	邮电费	7.7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93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3.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1.53	30211	差旅费	65.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6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4.55	30213	维修（护）费	10.32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9.56	30215	会议费	4.0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60	30216	培训费	3.9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4.8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61.49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8.6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6	30226	劳务费	0.7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23.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1.0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8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4.0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3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700.24	公用经费合计					372.0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48	3,586.20	3,575.34		3,575.34	19.34
229	其他支出	8.48	3,586.20	3,575.34		3,575.34	19.3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8.48	3,586.20	3,575.34		3,575.34	19.3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8.48	3,586.20	3,575.34		3,575.34	19.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32.86	11.1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10	0.6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9.76	10.4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76	10.48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192001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2403.34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2403.34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310.46	277.89	89.50%	13.3	11.9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687.26	1677.43	99.41%	13.3	13.22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141.27	1120.17	98.15%	13.4	13.15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1. 确保民政厅机关各项经费收支规范管理。2. 保障民政厅机关办公楼正常运转。								1. 确保民政厅机关各项经费收支规范管理。2. 保障民政厅机关办公楼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4	4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4	4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4	4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6	1.6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8	1.8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绩效指标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党和群众的关系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6.8	6.8						
		社会效益	机关正常运转率	>=	95	%	95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	6.6	6.6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建立完善内控制度		防范风险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2.5	2.5						
			及时发放人员工资		及时发放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8.2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79371.7			全年执行数（万元）			378907.7			执行率			99.88%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指导各市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对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孤儿生活保障政策规范高效实施。									一是规范实施城乡低保政策，指导各市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截止2025年12月底，我省城乡低保平均标准分别提高到798元/月和676元/月。全省保障低保对象82.3万人、发放低保金51.7亿元，供养特困人员15.5万人、发放供养金21.7亿元，已认定低保边缘人口3.4万人、刚性支出困难人口0.8万人，实施临时救助7.1万人次、发放临时救助金0.6亿元。二是统筹城乡特困人员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印发文件，改进服务方式、优选服务主体、细化服务内容、开展能力评估，推行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社会化照护等创新做法，特困人员照料服务质量有效提升。三是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密切关注流动人口、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全面施行由急难发生地受理救助申请、视情况小金额先行救助，全年实施临时救助71046人次，救助总支出6201.5万元。四是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指导各地联合相关部门加大巡查频次，拓宽救助发现网络，切实保障流浪乞讨等临时遇困人员生命安全，维护流浪乞讨人员合法权益，全年救助流浪乞讨等临时遇困人员共计1.9万人次。五是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基本生活保障。六是规范实施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政策，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持续提高全省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平均标准，提标后，集中供养和社会散居标准分别达到2507元/月和2188元/月，同比增长4.9%和5.9%。截至2025年12月底，全省共保障孤儿及事实无人抚养儿童8349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	800000	人	823000	100%	6.2	6.2									
			孤儿纳入保障范围率	>=	90	%	100	100%	6.2	6.2									
		质量指标	低保对象准确率	>=	85	%	100	100%	6.2	6.2									
			孤儿认定准确率	>=	85	%	100	100%	6.6	6.6									
		时效指标	低保金按时发放率	>=	90	%	100	100%	6.2	6.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要求当天登记救助率	>=	95	%	100	100%	6.2	6.2									
		成本指标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执行当地支出标准	>=	95	%	100	100%	6.2	6.2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率	>=	85	%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85	%	100	100%	10	10									
			政策知晓率	>=	85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9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262			全年执行数(万元)			926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确定补贴标准,使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减轻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经济负担,改善生活质量。									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和资金发放月报告制度,督导各地落实配套资金,按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0.1	万元	0.1	100%	8.3	8.3							
			补贴人数	>=	600000	人	64900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对象覆盖率	>=	90	%	100	100%	8.3	8.3							
			补助金发放率	>=	95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3	8.3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人均补贴标准	=	80	元	80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人群(家庭)生活改善情况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补贴的残疾人满意度	>=	80	%	10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六十年代精简人员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65.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65.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确定补贴标准,使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政策得到落实,受益人满意。逐步提高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标准,生活水平有所提高。									合理确定了补贴标准,使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政策得到落实,受益人满意。逐步提高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补助标准,生活水平有所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	0.29	万元	0.29	100%	7.1	7.1							
			退职人员生活补助发放人数	>=	3600	人	3891	100%	7.1	7.1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支付准确率	>=	9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控制率	=	10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60年代精简退职职工生活水平情况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民政事业项目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2505.29			全年执行数（万元）			32505.29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用于补助各市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养老机构责任保险费补贴、老年服务与管理等专业毕业生入职养老服务机构补助、经济困难老年人能力评估、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农村困难家庭常年病人托管、公办养老机构设施设备更新等工作；补助各市特殊困难老年人助餐服务工作；加强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培育和发展街道（乡镇）社区养老服务机构，购置、更新设施设备；通过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为困难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失能照护、精神慰藉、紧急救援、助浴、助洁等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支持老年人友好社区、基层老年人协会建设等。二是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未满18周岁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支持流动、留守、困境儿童关爱保护社会服务。三是支持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的新建改扩建和更新设施设备配置；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试点项目；支持殡葬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骨灰海葬；支持救助管理机构消防设施建设和改造等。									一是全面落实对民办养老机构的运营补贴、养老机构责任保险补贴、养老服务专业毕业生入职补助等政策，完成对经济困难老年人的能力评估与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稳步推进农村困难家庭常年病人托管服务，完成公办养老机构设施设备更新。持续开展特殊困难老年人助餐服务，强化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支持街道（乡镇）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发展并完成设施设备购置更新。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为困难老年人提供了涵盖生活照料、失能照护、精神慰藉、紧急救援、助浴助洁等内容的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并常态化开展探访关爱。同步支持了老年人友好社区与基层老年人协会建设。二是全面维护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受教育的权利，儿童疾病得到了及时救治，进一步提高了残疾孤儿的自理能力；开展“辽蕾计划”，为全省流动、留守等困境儿童进行关爱保护社会服务。三是支持了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的新建、改扩建与设施设备更新配置。推动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试点取得阶段性成果。支持殡葬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实施骨灰海葬活动。完成了救助管理机构消防设施的建设和改造任务，提升机构安全运营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等儿童纳入保障范围率	>=	90	%	100	100%	5	5								
		支持民政服务设施建设和维修改造数量	>=	20	个	20	100%	5	5								
		支持项目县数量	>=	6	个	6	100%	5	5								
补助民办养老机构床位比例		>=	90	%	100	100%	5	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补助符合条件的农村常年病人比例	>=	90	%	90	100%	5	5							
		质量指标	“明天计划”手术有效率		效果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5	5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等儿童认定准确率	>=	95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等费用按时发放率	>=	95	%	100	100%	5	5							
			流浪乞讨人员求助要求当天登记救助率	>=	95	%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两癌”患病贫困妇女补助标准	=	10000	元/人	100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85	%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明天计划”长效机制		不断完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足多样化、多层次养老服务需求		不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和机构满意度	>=	85	%	100	100%	10	1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福利彩票公益金用于支持民政事业项目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526.2			全年执行数(万元)			3512.75			执行率			99.62%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开展社会救助专项基金项目,加强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有效衔接。2.开展老龄事业发展项目,促进老年人社会参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3.开展社会福利项目审计评估,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益。4.开展民政职业技能培训和竞赛,提升专业技能水平。5.保障社会组织培育发展孵化基地正常运行。6.支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参与收养和儿童主任培训。									实现了政府救助与慈善帮扶的有效衔接,组织开展了形式多样的老年人社会参与活动,完成了对相关项目的审计与评估工作,提出了有针对性的改进建议,成功举办技能培训与竞赛活动,民政队伍的专业素养和实操能力得到显著增强。确保了孵化基地全年平稳有序运行,为入驻社会组织提供了稳定的培育环境与专业支持。积极引导和支持社会组织承接社会服务项目,在儿童主任培训等领域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慰问困难家庭数	>=	113000	户	59830	53.0%	5	2.65					√	2024年8月,根据慰问户数11余万户、每户100元标准,提报了2025年“情暖万家”项目预算需求。在制定具体项目方案时,经深入调研和反复论证,省慈善联合总会报送了《关于社会救助专项基金项目实施方案的报告》,拟使用项目资金1130.3万元,按照每户200元标准,走访慰问辽西北地区朝阳、铁岭、阜新、葫芦岛4市的低保户及低保边缘户的重病家庭5万余户。	精准调研评估,优化预算编制标准,强化执行过程监控,确保资金分配与目标方案同步,实现慰问户数与资金标准的精准匹配。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估社会组织数量	>=	65	家	62	95.0%	5	4.75						√	2025年辽宁省全省性社会组织共有68家单位报名并符合参评条件，在评估开始阶段有6家社会组织因自身原因主动申请退出评估工作。	积极宣传民政部出台的《社会组织评估管理办法》，并进一步多措并举提升社会组织参评积极性。
			课题研究数量	>=	3	项	3	100%	5	5								
		质量指标	民政职业技能培训合格率	>=	90	%	100	100%	5	5								
			社会福利项目综合评估合格率	>=	85	%	100	100%	5	5								
			社会组织财务审计抽查率	>=	5	%	5	100%	5	5								
		时效指标	培训完成时间	<	9	个月	9	100%	5	5								
			审计评估项目完成时间	<	6	个月	6	100%	5	5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成本	<=	420	元/人天	420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组织管理能力		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社会组织参与专业服务效果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7.4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6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7.36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和养老护理补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447.4			执行率			72.3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和养老护理补贴发放工作，老年人生活水平得到改善。									全省老年人养老服务补贴、养老护理补贴有序发放，老年人生活水平有所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覆盖县市占比	>=	95	%	95	100%	12.5	12.5								
			补贴人数	>=	30000	人	37993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	>=	95	%	100	100%	12.5	12.5								
			数据准确率	>=	95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人生活幸福感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补助对象满意度	>=	90	%	95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24		减分项		8.24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564			全年执行数（万元）			9564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失智老年人为主的养老机构(含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街道(乡镇)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维修改造和设备配置；支持养老护理员培训；支持开展老年人能力评估。二是支持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含直接服务人员能力培训)。三是支持“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支持“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支持儿童福利服务机构设施设备配置。四是支持包括殡仪馆在内的殡葬设施设备配置。									一是有序完成对养老机构、街道（乡镇）及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的维修改造与设备配置，有效提升硬件服务水平；组织开展养老护理员专项培训，同步推进老年人能力评估工作，提升照护服务的专业性与精准性。二是支持开展社区康复服务项目，完成直接服务人员能力培训，助力精神障碍患者融入社会。三是扎实推进“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持续实施“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完成儿童福利服务机构设施设备更新配置，进一步改善儿童成长环境。四是支持包括殡仪馆在内的殡葬设施设备配置与更新，有效提升殡葬服务保障能力与便民水平。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资助孤儿人数（人）	>=	592	人	622	100%	3.8	3.8							
			儿童临时监护生活区配套设备	>=	14	套	14	100%	3.8	3.8							
			养老护理员培训人次数（人次）	>=	1380	人次	1380	100%	3.8	3.8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新增数量	>=	1810	个	1880	100%	3.8	3.8							
			市级或县级未保机构标杆示范机构新增数量（个）	>=	14	个	14	100%	3.8	3.8							
			殡葬服务单位	>=	15	个	15	100%	3.8	3.8							
			登记康复对象接受规范精康服务人次 数（人次）	>=	10000	人次	10000	100%	3.8	3.8							

绩效指标			老年人能力评估	>=	1595	户	1595	100%	3.8	3.8									
			配备儿童主任培训电教室	>=	14	套	14	100%	3.8	3.8									
			配备儿童综合活动设备设施	>=	14	套	14	100%	3.8	3.8									
			配备心理疏导功能	>=	14	套	14	100%	3.8	3.8									
		质量指标	护理型床位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	3.8	3.8									
			未保机构配备设施使用频率（人次）	>=	200	人次	200	100%	4.4	4.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完善殡仪馆基本服务功能，更好满足人民群众需求		有效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4	4.4									
			养老机构应急救援能力		明显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4	4.4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便利性和专业性		明显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4	4.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的养老护理员的满意度（%）	>=	95		100	100%	4.4	4.4									
			接受孤儿助学项目资助的孤儿满意度（%）	>=	95		100	100%	4.4	4.4									
			接受服务的困境儿童满意度（%）	>=	95		100	100%	4.4	4.4									
			接受服务的困境儿童监护人满意度	>=	95		100	100%	4.4	4.4									
			接受服务的特殊困难老年人对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满意度（%）	>=	95		100	100%	4.4	4.4									
			殡葬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100	100%	4.8	4.8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12			全年执行数（万元）			181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经济困难的失能和部分失能老年人建设家庭养老床位、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支持街道（乡镇）层面老年助餐点添置更新设施设备，提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便捷性、可及性。									截至2026年3月底，辽阳市完成建设家庭床位1242张，开展居家上门服务2199人次，已完成总体目标要求，推动形成成本可负担、方便可及的普惠型养老服务，提升失能、部分失能老年人生活幸福感。全省支持添置更新设施设备的街道（乡镇）或村（社区）层面老年助餐点521个，老年助餐服务覆盖面和老年人就餐便利度得到大幅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享受家庭养老床位建设补贴的数量	>=	967	个	985	100%	10	10							
			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数量	>=	1813	人次	1855	100%	10	10							
添置更新设施设备的乡镇（街道）或村（社区）层面老年助餐点数量			>=	521	个	521	100%	10	1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通过为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建设家庭养老床位和提供居家养老上门服务，提升居家失能老年人专业照护水平；通过支持老年助餐点添置更新设施设备，提升助餐服务覆盖率和老年人就餐便利度		显著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资金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		有效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家庭和老年人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的满意度	>=	9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3.64			全年执行数（万元）			62.59			执行率			98.35%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全省养老护理职业技能骨干人才培养，提升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和服务水平。									全年完成2期培训，培养养老护理骨干100余人、老年人家庭照护者近千人，参训人员技能水平得到整体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护理员培训人数	>=	120	人	130	100%	16.6	16.6								
			养老护理员培训期数	>=	2	期	2	100%	16.8	16.8								
		质量指标	养老护理员培训合格率	>=	95	%	100	100%	16.6	16.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资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成效		成效显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加培训的养老护理员的满意度	>=	90	%	100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84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4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补充部门水电、物业等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0.6			全年执行数（万元）			90.6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民政厅办公楼正常运转。									该项资金投入保障了厅机关水电正常供应和物业正常运转，加强资金执行，注重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保安人员每日巡检次数	>=	2	次	2	100%	10	10							
			物业管理面积	>=	9000	平方米	90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达标率	=	95	%	95	100%	10	10							
			物业服务被投诉率	<	5	%	0	100%	10	5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响应及时率	=	95	%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95	%	95	100%	13.3	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可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5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民政事务管理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67.9			全年执行数(万元)			66.62			执行率			98.11%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行政区划优化设置和行政区划、地名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研究;开展第五轮蒙辽线联检工作;保障其他民政专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									加强和改进了行政区划工作,开展了行政区划工作研究,完成了第五轮冀辽行政区域界线联检工作,边界地区没有发生界线矛盾纠纷。开展审计评估、购置印刷资料、聘请法律顾问等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研究数量	>=	1	项	1	100%	6.2	6.2							
			聘请专家人次	>=	30	人次	30	100%	6.2	6.2							
			法律顾问服务	>=	20	个	20	100%	6.2	6.2							
			审计项目数量	>=	1	个	1	100%	6.2	6.2							
		质量指标	购买服务达标率	>=	90	%	90	100%	6.2	6.2							
			支付准确率	>=	100	%	100	100%	6.6	6.6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	=	100	%	100	100%	6.2	6.2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有效性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6.2	6.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95	%	95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行可持续性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81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81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异地调动厅局级领导干部临时租赁住房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异地调动厅领导临时租赁住房。									该项经费保障了异地调动的厅领导临时租赁住房，为其在异地工作生活提供了部分便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房数量	=	2	套	2	100%	8.3	8.3							
			易地干部租房人数	=	2	人	2	100%	8.3	8.3							
		质量指标	完成租房人数占比	=	100	%	100	100%	8.3	8.3							
			租赁住房供应质量达标率	>=	90	%	90	100%	8.3	8.3							
		时效指标	租赁住房供应及时率	>=	90	%	9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租赁房屋成本	<=	10	万元	10	100%	8.5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除易地干部住房担忧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3	13.3							
			政策知晓率	>=	95	%	95	100%	13.4	13.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异地厅局级干部满意度	>=	90	%	9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74.75			全年执行数(万元)			72.01			执行率			96.33%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对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提供日常维护管理,对辽宁省社会组织管理服务平台(国家法人库)和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日常运维并完成升级改造工作。2. 对辽宁省社会组织管理服务平台(国家法人库)、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和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进行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提升信息系统安全防护能力。3. 保证租赁的通信链路畅通,以满足业务工作需求。									1. 完成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和辽宁省社会组织管理服务平台(国家法人库)的运维项目采购。2. 完成辽宁省社会组织管理服务平台(国家法人库)、辽宁省婚姻登记信息系统和辽宁省省级民政服务管理平台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3. 完成部省专线链路采购工作,保障通信链路畅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证网络系统正常运行天数	>=	365	天	365	100%	10	10							
				故障修复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0	10							
				软件系统运行维护数量	>=	3	个	3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巡查维修到场比率	>=	100	%	100	100%	10	10							
				技术规范相符性		符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	99	%	100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系统安全持续稳定运行			安全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9.63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9.63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养老服务消费补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5328			全年执行数（万元）			5328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有效降低失能老年人照护支出压力，促进养老服务行业发展，提升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照护水平。										养老服务消费补贴已惠及约1.59万名失能老人，撬动养老服务消费1.56亿元，失能老年人高额照护支出切实减轻，家庭照护压力有效缓解，政策精准释放了银发消费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评定后符合条件的老年人获得养老服务消费券发放资格		应享尽享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各类核查发现失能老年人等级评定结果的准确率	>=	99%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100%	12.5	12.5									
			各类核查发现实际享受养老服务总人数占已核销消费券总人次数的比例	>=	99%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按时审核消费情况并结算服务提供商费用		按时审核并完成结算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养老服务行业就业得到促进		相应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100%	13.3	13.3									
			提升中度以上失能老年人照护水平		显著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养老服务消费补贴政策老年人或其家属的满意度	>=	90%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13.4	13.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对口支援西藏新疆项目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辽宁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辽宁省民政厅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7.1			全年执行数（万元）			12.92			执行率			75.57%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援疆援藏工作，促进两地民族交往交流交融项目的实施。										通过多层次的交往交流融合活动，有效促进了民族团结，深化了两地协作友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援疆活动”项目数量	>=	1	项	1	100%	12.5	12.5							
			援疆、援藏政策落实率	>=	90	%	9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	95	%	95	100%	12.5	12.5							
			项目实施有效率	>=	85	%	85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发展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可持续		良好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7.56		减分项		8.56	绩效自评总得分			89

